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

安财农[2022]128号

关于调整下达省级涉农资金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及你局《关于分解下达2022年省级涉农资金的函》，现对部分省级涉农项目进行调整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附表中任务清单的项目内容（详见附件1），请加强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本次下达资金请列入2022年度“其他应付款”科目。

三、请按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四、请严格按照《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（2020年修订）》《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》有关要求，规范管

理、使用涉农资金，不得挤占、截留、挪用，确保资金依法依规有效使用。

附件：

1. 省级涉农资金调整项目任务清单
2. 省级涉农资金调整项目绩效目标表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2022年11月4日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农业与环境科

省级涉农资金调整项目任务清单

单位：万元

涉农资金类别	一级项目名称	具体项目名称	项目编码	资金主管部门	项目实施单位	任务量	安排省级补助金额
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	村庄基础设施建设	村庄清洁专项行动	115002040-2022-0000170931	区农业农村局	各镇场	用于支持10个以上行政村村庄清洁行动	200

省级涉农资金调整项目绩效目标表

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		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-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				
省级牵头部门		省农业农村厅	省级参与部门			
市县牵头部门		区农业农村局	市县参与部门			
资金额度		200万元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推进潮安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，清理村庄生活垃圾、非正规垃圾堆放点，清理塘沟渠淤泥、废弃物，拆除乱搭乱建、违章建筑、非法违规商业广告，整治污水乱排乱放等，实现村容村貌大提升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村庄清洁行动行政村数量	≥10		
		质量指标	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清洁整治工作，实现村容村貌大提升。	是		
		时效指标				
			年底资金支出及时率	≥80%		
		成本指标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村庄清洁得到显著改善	满意度≥90%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村民对村庄环境满意度	满意度≥90%				